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作为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宜运 01”，债券代码 112977.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的说明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1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三峡旅游”，证券代码维持不变。《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 2021 年 6 月 16 日及 2021 年 7 月 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公司名称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的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并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领取了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公司《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7068512884

名称：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伍亿陆仟柒佰捌拾万陆仟贰佰肆拾肆圆整

成立日期：1998 年 08 月 10 日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殷俊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宜昌市港窑路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旅游业务；国内水路旅客运输；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租赁；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物业管理；柜台、摊位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变更的原因说明

近年来，随着区域综合交通格局的变化，公司旅客运输业务收入和利润占比逐年下降；同时，公司持续加快向旅游综合服务业务转型发展，利润占比逐年上升，以“交通运输”为标签的公司名称已不能匹配公司业务构成和未来发展方向。此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现状和战略发展方向。目前，公司已确定在“十四五”时期突破性发展旅游业务，特别是游轮旅游产业，将公司旅游服务体系从“两坝一峡”区域延伸至长江三峡区域乃至国内其他区域，进一步扩大公司旅游产业规模、提升旅游品牌市场影响力、提高旅游业务盈利水平，致力于成为“中国内河游轮旅游产业的领航者”。

（四）其他事项说明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21年8月2日起由“宜昌交运”变更为“三峡旅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2627”。此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已发行公司债券的名称、简称和代码的变更。

二、影响分析

（一）公司更名后债权债务关系承继情况

本次发行人更名不改变原签署法律文件效力，发行人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发行人承继。

（二）上述变更对发行人的影响

上述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变更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东方投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

